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蔡淑伊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12

傳真：(02)29681971

電子信箱：AG5691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土城區安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工環字第10907247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092936147_109D2157377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訂定「登山活動應注意事項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09年4月20日臺教授體部字第1090013573號函
辦理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各級學校

副本：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